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前三季
(股票代碼 3024)

公司地址：中壢市中園路 198 號

電 話 : (03)451-5494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資產負債表	6
五、	損益表	7
六、	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七、	現金流量表	8 ~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5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5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5 ~ 26
	(五) 關係人交易	27 ~ 31
	(六) 質押之資產	3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31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項 目 頁 次

(十) 其他 32 ~ 34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35 ~ 43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 ~ 3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8 ~ 41

3.大陸投資資訊 42 ~ 43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3

會計師核閱報告

(94)財審報字第 1814 號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之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係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財務報表之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貴公司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所認列之投資損益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各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作評價及揭露；截至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九月三十日止，其相關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3,567,288 仟元及新台幣 2,856,823 仟元，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分別認列投資收益新台幣 533,498 仟元及新台幣 446,306 仟元。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附註十一所揭露之各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若能取得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而可能須作適當調整及揭露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如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

資 誠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吳漢期

吳郁隆

前財政部證期會：(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民 國 九 十 四 年 十 月 二 十 四 日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金	%	金	%		金	%	金	%
流動資產					負債及股東權益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883,579	12	\$ 162,381	3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 217	-	\$ 23,140	1
1110 短期投資(附註四(二))	269,568	4	276,185	5	2120 應付票據	-	-	171	-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4,800	-	457	-	2140 應付帳款	83,521	1	122,492	2
1130 應收票據-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3,341	-	10,555	-	2150 應付帳款- 關係人(附註五)	1,214,358	17	906,693	17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1,638,846	23	1,038,666	20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六))	48,688	1	1,965	-
1150 應收帳款- 關係人淨額(附註五)	107,293	1	64,821	1	2170 應付費用	38,230	-	34,914	1
116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	9,195	-	6,013	-	2190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附註五)	138,178	2	-	-
1180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附註五)	47,005	1	59,275	1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7,294	-	9,624	-
1190 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附註六)	3,701	-	3,654	-	2260 預收款項	18,919	-	6,438	-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238,530	3	458,574	9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	-	-	-
1260 預付款項	16,446	-	15,888	-	(附註四(十))	-	-	318,909	6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 流動(附註四(十六))	11,338	-	19,70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59,405	21	1,424,346	27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233,642	44	2,116,175	40					
基金及長期投資(附註四(五))					2410 長期附息負債				
14210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3,567,288	49	2,856,823	53	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十))	597,061	8	-	-
142102 採成本法之長期投資	112,275	2	37,358	1	各項準備				
14XX 基金及長期投資合計	3,679,563	51	2,894,181	54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六))	20,985	-	35,546	1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其他負債				
成本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68,250	1	56,132	1
1501 土地	53,984	1	53,984	1	2820 存入保證金	1,000	-	200	-
1521 房屋及建築	127,407	2	143,186	3	28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附註四(十六))	321,787	5	184,414	3
1531 機器設備	21,915	-	46,013	1	2880 其他負債- 其他	5,709	-	2,728	-
1537 模具設備	56,939	1	75,916	1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96,746	6	243,474	4
1551 運輸設備	3,895	-	6,277	-	2XXX 負債總計	2,574,197	35	1,703,366	32
1572 機具設備	15,709	-	31,108	-	股東權益				
15X8 重估增值	49,640	1	49,640	1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二))	3,157,840	43	2,468,186	46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329,489	5	406,124	7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三))				
15X9 減：累計折舊	(126,954)	(2)	(181,813)	(3)	3213 轉換公司債溢價	629,877	9	277,549	5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51,817	1	10,508	-	3220 庫藏股票交易	28,236	-	28,236	-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254,352	4	234,819	4	3230 資產重估增值準備	45,553	1	30,992	1
					3250 受贈資產	-	-	1,154	-
無形資產					3260 長期投資	106,814	2	108,055	2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16,558	-	14,632	-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 淨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四(十四))	274,199	4	222,110	4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89,039	1	53,43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四(十五))	94,849	1	8,530	-
1810 閒置資產(附註六)	-	-	38,033	1	3350 未分配盈餘(附註四(十五))	630,334	9	742,708	14
1820 存出保證金	202	-	245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30 遞延費用	2,597	-	303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25,216	-	50,556	1
1840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4,800	-	-	-	351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二))	(283,872)	(4)	(283,872)	(5)
1880 其他資產- 其他(附註四(八))	2,490	-	5,743	-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4,709,046	65	3,654,204	68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9,128	1	97,763	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五及七)				
1XXX 資產總計	\$ 7,283,243	100	\$ 5,357,570	100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7,283,243	100	\$ 5,357,570	100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吳漢期、吳郁隆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93年9月30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五)								
4110 銷貨收入	\$	6,656,030	103	\$	5,039,594	104		
4170 銷貨退回	(183,092)	(3)	(214,144)	(4)		
4190 銷貨折讓	(15,001)	-	(1,724)	-		
4100 銷貨收入淨額		6,457,937	100		4,823,726	100		
4660 加工收入		449	-		964	-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10,761	-		23,641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6,469,147	100		4,848,331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八)及五)								
5110 銷貨成本	(6,151,486)	(95)	(4,613,933)	(95)		
5910 營業毛利		317,661	5		234,398	5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5,709)	-	(2,728)	-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5,039	-		921)	-		
營業毛利淨額		316,991	5		230,749	5		
營業費用(附註四(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64,085)	(1)	(33,358)	(1)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70,927)	(1)	(64,248)	(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33,282)	-	(38,329)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68,294)	(2)	(135,935)	(3)		
6900 營業淨利		148,697	3		94,814	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附註五)		15,733	-		889	-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五))		533,498	8		446,306	9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100,821	2		
7160 兌換利益(附註十)		27,802	1		7,442	-		
7210 租金收入		4,361	-		1,299	-		
7480 什項收入		14,554	-		23,347	1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595,948	9		580,104	12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16,306)	(1)	(13,417)	-		
7522 其他投資損失	(9,725)	-	(25,070)	(1)		
7540 處分投資損失	(3,281)	-		-	-		
757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0,735)	-		-	-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五)(八))	(5,908)	-		-	-		
7880 什項支出	(11,550)	-	(16,368)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57,505)	(1)	(54,855)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87,140	11		620,063	1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六))	(183,261)	(3)	(107,101)	(2)		
9600 本期淨利	\$	503,879	8	\$	512,962	11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七))								
9750 本期淨利	\$	2.37	\$	1.74	\$	2.31	\$	1.91
稀釋每股盈餘(附註四(十七))								
9850 本期淨利	\$	2.17	\$	1.59	\$	2.20	\$	1.8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吳郁隆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利	\$ 503,879	\$ 512,962
調整項目		
未實現銷貨毛利	5,709	2,728
已實現銷貨毛(利)損	(5,039)	921
短期投資跌價損失提列數	9,726	22,236
備抵呆帳提列(轉列收入)數	6,894	(12,145)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提列(轉列收入)數	10,735	(1,856)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533,498)	(446,30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	(62,970)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	19,051	47,018
資產減損損失	5,908	-
折舊及攤提	27,827	32,183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益	2,509	76
應付利息補償金提列數	14,459	8,356
應付公司債未實現兌換損失	28,466	-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356,189)	(650,624)
其他應收款	27,743	8,040
存貨	107,295	94,539
預付款項	(3,072)	16,613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	120,186	53,859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	(4,800)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241,773	521,368
應付所得稅	48,688	(4,882)
應付費用	(5,276)	(9,669)
其他應付款項- 關係人	137,817	(133,643)
其他應付款及預收款項	9,631	(27,165)
應計退休金負債	7,670	7,50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u>428,092</u>	<u>(20,852)</u>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續次頁)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 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投資淨變動	(\$ 148,757)	(\$ 189,604)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87)	143,54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47)	7,452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子公司	(214,754)	(122,353)
長期股權投資增加-非子公司	(75,000)	-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價款	-	114,323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9,000
購置固定資產	(51,219)	(17,075)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3,101	2,573
存出保證金減少	<u>13</u>	<u>121</u>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91,050)	(52,01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29,783)	(347,059)
存入保證金減少	(200)	-
發放董監酬勞	(24,489)	(24,119)
發放現金股利	(296,090)	(275,821)
購買庫藏股票	<u>-</u>	<u>(283,872)</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50,562)	(930,8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	(513,520)	(1,003,7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397,099</u>	<u>1,166,118</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83,579</u>	<u>\$ 162,38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8,662</u>	<u>\$ 5,23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14,387</u>	<u>\$ 58,124</u>
不影響現金量之融資活動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含轉換溢價)	<u>\$ 866,950</u>	<u>\$ 77,215</u>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暨資誠會計師事務所
 吳漢期、吳郁隆會計師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四日核閱報告。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憶 聲 電 子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94 年 及 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民國 65 年 7 月 21 日，工廠設於中壢工業區，於民國 91 年 8 月由櫃檯買賣中心轉為上市公司，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約為 180 人，實收資本額為\$3,157,840，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315,784 仟股。主要營業項目為薄膜液晶顯示器等應用產品、電玩遊戲產品及數位電子音樂錄製設備等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

非流動資產：

(1)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

(2)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3)在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預期將變現，或備供出售或消耗者。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應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

非流動負債：

(1)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2)企業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企業營業週期之正常營業過程中清償者。

(二)外幣交易

- 1.本公司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係按交易日即期匯率折算成新台幣入帳，其與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期損益；期末並就外幣資產及負債餘額依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其因而產生之兌換損益列為當期損益。
- 2.避險性質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於訂約日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衡量入帳。訂約日即期匯率與約定遠期匯率間之差額於合約期間攤銷。資產負債表日未結清之合約則以該日之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三)約當現金

為配合現金流量表之表達，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即將到期且利率變動對其價值之影響甚少者。

本公司現金流量表係以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基礎所編製。

(四)短期投資

短期投資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取得股票股利時，僅註記增加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股票及受益憑證出售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成本及出售損益；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時，採總額比較法。上市及上櫃公司股票及封閉基金係以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公開市場平均收盤價為市價，開放型基金則按其資產負債表日每單位受益憑證淨值為市價。

(五)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六) 存 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入帳，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並就其餘部份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係採總額比較法；原、材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七) 長期股權投資

- 1.長期股權投資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持有被投資公司表決權比例在20%以下或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如被投資公司為上市(櫃)公司，期末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如被投資公司為非上市(櫃)公司，按成本法評價，當被投資公司價值發生持久性下跌且恢復之希望甚小時，則承認跌價損失，並認列為當期損失。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權比例達20%以上或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差異，按5年攤銷。
- 2.海外投資按權益法評價時，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因匯率所產生之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本公司並依持股比例承認該「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 3.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比例認購，致使本公司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投資。如為借記資本公積，應先沖轉帳列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

(八)固定資產/出租資產

- 1.本公司固定資產除已依法辦理重估者以重估價值為入帳基礎外，餘以取

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予以資本化。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 2.折舊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採平均法提列。如於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其殘值繼續提列折舊。本公司固定資產耐用年數除房屋及建築為 5~60 年外，餘為 2~15 年。
- 3.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成本、重估增值及累計折舊自帳上沖銷，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
- 4.出租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項下，當期提列之折舊，列於營業外支出。

(九)資產減損

- 1.當環境變更或某事件發生而顯示公司所擁有的資產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公司應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是指一項資產的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淨公平價值是指一項資產在公平交易下的情況下可收到的淨處分金額，而使用價值是指將一項資產在未來可使用年限內可產生的預計現金流量予以折現計算。
- 2.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的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可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的範圍內予以迴轉。惟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十)所得稅/遞延所得稅

- 1.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得稅抵減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同時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及負債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估列入帳。另對遞延所得稅資產評估其可能實現性，設置備抵評價科目，以淨額列於資產負債表。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 2.以前年度高估或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 3.本公司當年度依稅法規定調整之稅後盈餘於次年股東會未作分配者，該未分配盈餘應加徵 10%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十一)可轉換公司債

- 1.約定賣回價格高於轉換公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期間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 2.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面值法處理，亦即將轉換之公司債及其相關負債科目列為股本及資本公積，不認列轉換損益。
- 3.轉換公司債發行費用列為遞延資產，按公司債發行期間攤提為費用。
公司債於到期日前轉換或贖回者，公司債發行費用亦按比例轉列費用。
- 4.附賣回權之轉換公司債，如債券持有人逾期未行使賣回權，至賣回權失效，則按利息法自約定賣回期限屆滿日次日起至到期日之期間攤銷已認列為負債之利息補償金。

(十二)退休金計劃及淨退休金成本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報告就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之差額，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於編製期中財務報表時，最低退休金負債按續後退休金成本及基金提撥數額調整之。淨退休金成本則按精算師精算之金額提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退休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以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退休金損益與前期服務成本之攤銷數。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三) 庫藏股票

1.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股票作為庫藏股票時，其屬買回者，應將所支付之成本借記「庫藏股票」科目，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庫藏股票帳面價值之決定係按加權平均法計算。
2. 本公司處分庫藏股票時，若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 - 庫藏股票交易」；若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應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

3.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處理。

(十四) 每股盈餘

1. 本公司之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除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期初即轉換為普通股且流通在外，並調整其因轉換而產生之收入與費用後計算之。
2. 本公司之潛在普通股為轉換公司債，計算轉換公司債之稀釋作用係採用如果轉換法。

(十五)收入及成本

- 1.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 2.編製期中報表時，與收益有直接相關之成本或費用，於收入認列之期中期間予以認列，其他之成本與費用於發生時認列或依估計提供效益之期間分攤。

(十六)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之總資產及股東權益均減少 \$5,908，並使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稅前淨利減少 \$

5,908。認列資產減損損失使每股盈餘減少 0.02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90	\$ 210
活期存款	589,220	55,806
支票存款	29,129	46,365
定期存款	265,040	60,000
	<u>\$ 883,579</u>	<u>\$ 162,381</u>

(二)短期投資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上市股票	\$ 188,340	\$ 215,618
受益憑證	105,000	90,000
	293,340	305,618
減：備抵跌價損失	(23,772)	(29,433)
	<u>\$ 269,568</u>	<u>\$ 276,185</u>

(三)應收帳款淨額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應收帳款	\$ 1,682,097	\$ 1,076,826
減：備抵呆帳	(43,251)	(38,160)
	<u>\$ 1,638,846</u>	<u>\$ 1,038,666</u>

(四) 存 貨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原 料	\$ 199,249	\$ 367,118
在 製 品	13,832	36,795
製 成 品	55,452	56,743
商 品	580	693
在 途 存 貨	<u>10,820</u>	<u>24,440</u>
	279,933	485,78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41,403</u>)	(<u>27,215</u>)
	<u>\$ 238,530</u>	<u>\$ 458,574</u>

(五)長期股權投資

1.長期投資明細如下：

被 投 資 公 司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採權益法評價者：				
ALMOND GARDEN CORP.	\$2,603,066	100.00%	\$1,738,976	100.00%
ACTION ASIA LTD.	548,999	51.05%	691,894	51.05%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4,169	85.57%	299,873	85.57%
AMERICA ACTION INC.	116,091	100.00%	96,621	100.00%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14,963</u>	35.40%	<u>29,459</u>	35.40%
	<u>3,567,288</u>		<u>2,856,823</u>	
採成本法評價者：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8.33%	-	-
菁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00	8.13%	26,000	8.13%
中華開發高科技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9,000	2.11%	9,000	2.11%
其他	<u>2,275</u>	-	<u>2,358</u>	-
	<u>112,275</u>		<u>37,358</u>	
	<u>\$3,679,563</u>		<u>\$2,894,181</u>	

2.上開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及其相關損益，係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自行編製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民國 94 年度及 93 年度前三季，本公司對各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為 \$533,498 及 \$446,306。

3.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ACTION ASIA LTD.於民國 93 年第一季辦理現金資增，本公司因未按持股比例參與認購，致投資比例降低。

4.民國 94 年度前三季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帳列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之差異數，經採用新發布財務會計準

則第三十五號公報「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評估後，全數認列資產減損損失\$2,655。

5.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中華開發高科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92年5月及93年6月辦理減資退回股款，投資比例仍為2.11%。

6.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經評估投資價值有減損之虞，累積已認列永久性投資損失計\$17,500。

(六)固定資產

資產名稱	94年9月30日		合計	93年9月30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土地	\$ 53,984	\$ 47,154	\$ 101,138	\$ -	\$ 101,138
房屋及建築	127,407	1,427	128,834	(64,093)	64,741
機器設備	21,915	1,059	22,974	(11,002)	11,972
模具設備	56,939	-	56,939	(40,052)	16,887
運輸設備	3,895	-	3,895	(2,455)	1,440
機具設備	15,709	-	15,709	(9,352)	6,357
預付設備款	51,817	-	51,817	-	51,817
	<u>\$ 331,666</u>	<u>\$ 49,640</u>	<u>\$ 381,306</u>	<u>(\$ 126,954)</u>	<u>\$ 254,352</u>

資產名稱	93年9月30日		合計	92年9月30日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土地	\$ 53,984	\$ 47,154	\$ 101,138	\$ -	\$ 101,138
房屋及建築	143,186	1,427	144,613	(68,219)	76,394
機器設備	46,013	1,059	47,072	(33,218)	13,854
模具設備	75,916	-	75,916	(53,135)	22,781
運輸設備	6,277	-	6,277	(4,106)	2,171
機具設備	31,108	-	31,108	(23,135)	7,973
預付設備款	10,508	-	10,508	-	10,508
	<u>\$ 366,992</u>	<u>\$ 49,640</u>	<u>\$ 416,632</u>	<u>(\$ 181,813)</u>	<u>\$ 234,819</u>

本公司歷年來依法辦理資產重估增值，(含表列「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土地重估增值之餘額為\$69,803；重估增值總額減除重估時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列為資本公積。民國 94 年 1 月 30 日政府修訂土地稅法，永久調降土地增值稅率為 20%、30% 及 40%，本公司以調降後之稅率重新估算土地增值稅準備，調減土地增值稅準備金額計\$14,561 將其轉列至資本公積 - 資產重估增值準備。經歷年提撥資本公積辦理轉增資或彌補虧損後，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資本公積-資產重估增值準備」之餘額為\$45,553，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20,985 表列「各項準備」。

(七)出租資產

	94 年 9 月 30 日				
資產名稱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38,505	\$ 20,163	\$ 58,668	\$ -	\$ 58,668
房屋及建築	63,986	-	63,986	(34,019)	29,967
機器設備	967	-	967	(662)	305
機具設備	520	-	520	(421)	99
	<u>\$103,978</u>	<u>\$ 20,163</u>	<u>\$124,141</u>	<u>(\$ 35,102)</u>	<u>\$ 89,039</u>

	93 年 9 月 30 日				
資產名稱	原始成本	重估增值	合計	累計折舊	帳面價值
土地	\$ 34,650	\$ -	\$ 34,650	\$ -	\$ 34,650
房屋及建築	27,063	-	27,063	(8,274)	18,789
	<u>\$ 61,713</u>	<u>\$ -</u>	<u>\$ 61,713</u>	<u>(\$ 8,274)</u>	<u>\$ 53,439</u>

(八) 其他資產-其他

本公司自民國 94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對於表列「其他資產-其他」之高爾夫球證，本公司採用淨公平價值作為減損測試之可回收金額，故予以認列減損損失計\$3,253。

(九) 短期借款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購料借款	\$ 217	\$ 23,140
利率區間	1.50%	1.33%~2.95%

(十) 應付公司債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589,411	\$ 305,600
加：應付利息補償金	<u>7,650</u>	<u>13,309</u>
	597,061	318,909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u>-</u>	<u>(318,909)</u>
	<u>\$ 597,061</u>	<u>\$ -</u>

1. 本公司於民國 93 年 12 月 17 日於盧森堡證券交易所發行海外第一次無

擔保轉換公司債美金 35,000 仟元，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美金 35,000 仟元。

(2) 面 額：美金 1,000 元，計 35,000 張。

(3) 票面利率：0%。

(4) 發行價格：面額發行。

(5) 發行期間：5 年(民國 93 年 12 月 17 日至 98 年 12 月 16 日)。

(6)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後第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7)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24.2 元 (轉換價格固定以

新台幣對美元匯率 32.26 元換算為新台幣金額)，惟本

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

動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轉換公司債

時，依發行條款規定轉換價格公式調整之。民國 94 年

8 月 20 日 (除權日) 之股本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而有變動，故自該除權日後轉換價格由每股 24.2 元調

整為 21.81 元。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起滿二年後至到期日前，若本公司普通股

在臺灣證券交易所連續三十個營業日之收盤價格以當時匯率換算為美金均達當時有效之轉換價格(以定價日議定之固定匯率換算為美金)之百分之一百三十時，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B.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二年後至到期日前，以面額計算，超過百分之九十以上之本公司轉換公司債被贖回、已轉換、被買回或註銷時，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9)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時，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該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4.04%、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6.12%)，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0)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之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後請求轉換者，不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前一年度之現金股利，僅得參與次年度決議之分派。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11) 本債券發行後，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累積已轉換 23,062

仟股。

2. 本公司於民國 92 年 5 月 29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800,000，發行條件如下：

(1) 發行總額：\$800,000。

(2) 面 額：\$100，計 8,000 張。

(3) 票面利率：0%。

(4) 發行價格：面額發行。

(5) 發行期間：5 年(民國 92 年 5 月 29 日至 97 年 5 月 28 日)。

(6) 轉換期間：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

(7) 轉換價格：發行時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 26.87 元，惟本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及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轉換公司債時，依發行條款規定轉換價格公式調整之。民國 94 年 8 月 20 日(除權日)之股本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有變動，故自該除權日後轉換價格由每股 19.2 元調整為每股 17.3 元。

(8) 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A. 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起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收盤價格連續三

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五十，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B.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三個月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時，得按發行辦法規定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回收其全部債券。

(9) 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二年、滿三年及滿四年之前三十日，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該利息補償金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4.55%、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9.27%、滿四年為債券面額之 13.6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

(10) 債券持有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之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前三個營業日(不含)後請求轉換者，不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前一年度之現金股利，僅得參與次年度決議之分派。轉換後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11) 本債券發行後，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已全數轉換完畢，
累積已轉換 38,437 仟股。

(十一) 退休金費用/應計退休金負債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民國 94 年及 93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9,895 及\$9,786，撥存於中央信託局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21,349 及\$29,458。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民國 94 年截至第三季止，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645。

(十二) 股本/庫藏股

1. 本公司民國 94 年 6 月 14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134,586、資本公積\$134,586 及員工紅利\$30,612，辦理轉增資發行新股 29,978 仟股，合計\$299,784；民國 94 年前三季，本公司國內外可轉換公司債計轉換 38,539 仟股，合計\$385,391。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為\$4,500,000，每股 10 元，分為 4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3,157,840。經扣除庫藏股票後之發行流通在外股數為 303,655 仟股。

2. 截至民國94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買回庫藏股票計12,129仟股，有關庫藏股本
期變動情形如下：

<u>收回原因</u>	<u>期初股數</u>	<u>本期增加股數</u>	<u>本期減少股數</u>	<u>期末股數</u>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u>12,129,000</u>	<u>-</u>	<u>-</u>	<u>12,129,000</u>

- (1)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買回之庫藏股票金額為\$283,872。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股東權利。

(3)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上開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註銷登記。

(十三)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價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且公司非於法定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四)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配盈餘時，應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十五)未分配盈餘

1.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除彌補歷年虧損並依法繳納所得稅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加計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後，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下列順序分配：

(1)股東股息及紅利：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分配之。

(2)董事、監察人之酬勞金：百分之四。

(3)員工紅利：百分之五至十二(註)。

(4)必要時得酌提特別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

註：員工分配股票股利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相關辦法由董事會訂定。

2. 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A.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 23	\$ 23
B.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餘額		
已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126,432	229,723
未加徵10%營利事業所得稅未分配盈餘	<u>503,879</u>	<u>512,962</u>
	<u>\$ 630,334</u>	<u>\$ 742,708</u>

3. 本公司民國 93 年及 92 年度盈餘業經股東會決議分配，股東可扣抵稅額比率分別為 8.13%及 10.19%。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24,667。

(十六)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及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u>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所得稅費用	\$ 183,261	\$ 107,101
遞延所得稅淨變動數	(120,186)	(53,859)
扣繳稅款	(14,387)	(14,458)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36,819)
應付所得稅	<u>\$ 48,688</u>	<u>\$ 1,965</u>

2. 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u>\$ 31,774</u>	<u>\$ 29,471</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u>\$ 342,223</u>	<u>\$ 194,179</u>

3. 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及其所得稅影響數明細如下：

項 目	94 年 9 月 30 日		93 年 9 月 30 日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金 額	所得稅影響數
流動項目：				
未實現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41,403	\$ 10,351	\$ 27,215	\$ 6,804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4,990)	(3,747)	-	-
未實現呆帳損失	24,648	6,162	34,306	8,577
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	-	13,309	3,327
其他	(5,709)	(1,428)	3,993	998
小計		<u>11,338</u>		<u>19,706</u>
非流動項目：				
減損損失	3,253	813	-	-
退休金未提撥數	49,254	12,313	39,061	9,765
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1,348,193)	(337,048)	(776,717)	(194,179)
轉換公司債利息補償金	8,537	<u>2,135</u>	-	-
小計		<u>(321,787)</u>		<u>(184,414)</u>
合計		<u>(\$ 310,449)</u>		<u>(\$ 164,708)</u>

4.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90 年度。

(十七) 每股盈餘

	94 年 度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687,140	\$503,879	289,380	<u>\$2.37</u>	<u>\$1.74</u>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14,459</u>	<u>10,844</u>	<u>34,074</u>		
	<u>\$701,599</u>	<u>\$514,723</u>	<u>323,454</u>	<u>\$2.17</u>	<u>\$1.59</u>

	93 年 度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金 稅 前 稅 後	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純益	\$620,063	\$512,962	268,554	<u>\$2.31</u>	<u>\$1.91</u>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 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8,357</u>	<u>6,267</u>	<u>17,660</u>		
	<u>\$628,420</u>	<u>\$519,229</u>	<u>\$ 286,214</u>	<u>\$2.20</u>	<u>\$1.81</u>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業已依民國 94 年度盈餘、資本公積暨員工紅利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之。

(十八)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94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2,277	\$ 62,358	\$ 74,635
勞健保費用	2,736	3,605	6,341
退休金費用	2,446	8,094	10,540
其他用人費用	2,520	4,115	6,635
折舊費用	14,404	9,988	24,392
攤銷費用	-	3,435	3,435

	93 年 1 月 1 日 至 9 月 30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9,318	\$ 57,824	\$ 77,142
勞健保費用	3,662	3,263	6,925
退休金費用	3,069	6,717	9,786
其他用人費用	2,092	2,967	5,059
折舊費用	19,903	9,885	29,788
攤銷費用	-	2,395	2,395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ACTION ASIA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AMERICA ACTION INC. (AAI)	"
ALMOND GARDEN CORP. (BVI)	"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WS)	"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ANTSTAR CORP. (AATI)	聯屬公司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AFY)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香港上華(集團)有限公司	"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AMP)	"
上海馬新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ACTION SINGAPORE PTE. LTD.	"
E. AXION INC. (EAI)(註)	"
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 (ASE)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AST)	"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ATS)	"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ASD)	"
彭君平	本公司之董事長

註：EAI業於民國93年4月結束營業。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u>	
	<u>金 額</u>	<u>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u>	<u>金 額</u>	<u>佔本公司 進貨淨額 百分比</u>
AFY	\$ 5,330,887	89	\$ 3,525,042	80
其 他	-	-	16,695	-
	<u>\$ 5,330,887</u>	<u>89</u>	<u>\$ 3,541,737</u>	<u>80</u>

本公司向上開關係人進貨，其付款條件，國內部份係依貨到60天後匯款支付；國外部分則先沖抵應收款項，惟應收款項不足時，再以電匯方式支付貨款。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價格及條件辦理。

2. 銷貨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本公司 銷貨淨額 百分比
AFY	\$ 107,862	2	\$ 167,226	4
其他	103,294	2	111,443	2
	<u>\$ 211,156</u>	<u>4</u>	<u>\$ 278,669</u>	<u>6</u>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價格及條件辦理，其收款條件，國內部份係於銷售完成後取得關係人開具之六個月期票，國外部份則以貨到60~90天電匯方式收款。

3. 技術服務收入(表列其他營業收入)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金額	佔其他營 業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其他營 業收入 百分比
AMP	<u>\$ 10,761</u>	<u>100</u>	<u>\$ 23,641</u>	<u>100</u>

主要係向上開關係人收取之技術授權收入，採月結90天電匯方式收款。

4. 應收票據—關係人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金額	佔應收票 據餘額 百分比	金額	佔應收票 據餘額 百分比
AWS	<u>\$ 3,341</u>	<u>41</u>	<u>\$ 10,555</u>	<u>96</u>

5. 應收帳款－關係人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金額	佔應收帳款餘額百分比	金額	佔應收帳款餘額百分比
AAI	\$ 82,364	5	\$ 17,540	1
AMP	17,115	1	28,175	2
AWS	8,848	1	17,201	1
AFY	-	-	2,848	-
	108,327	6	65,764	4
減：備抵呆帳	(1,034)	-	(943)	-
	<u>\$ 107,293</u>	<u>6</u>	<u>\$ 64,821</u>	<u>4</u>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金額	佔其他應收款餘額百分比	金額	佔其他應收款餘額百分比
ATS	\$ 26,898	48	\$ 27,766	43
AWS	8,420	15	-	-
其 他	1,687	3	12,509	19
	<u>\$ 37,005</u>	<u>66</u>	<u>\$ 40,275</u>	<u>62</u>

- (1) 本公司對ATS之其他應收款係應收代墊款項。
- (2) 本公司對AWS之其他應收款係銷貨交易產生之應收帳款因逾非關係人之正常授信期間，依民國93年7月9日(93)基秘字第167號規定予以轉列其他應收款。截至民國94年9月30日止，其帳齡在一年以內，且期後陸續收回中。

7. 資金融通 (表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 本公司民國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AWS	\$ 19,000	\$ 10,000	5%	\$ 266

(2) 本公司民國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資金融通情形如下：

	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利息收入
AAI	\$ 102,150	\$ -	4%	\$ -
AWS	19,000	19,000	4%	428
	<u>\$ 121,150</u>	<u>\$ 19,000</u>		<u>\$ 428</u>

8. 應付帳款 - 關係人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金額	佔應付帳款餘額百分比	金額	佔應付帳款餘額百分比
AFY	\$ 1,214,358	94	\$ 906,054	70
其他	-	-	639	-
	<u>\$ 1,214,358</u>	<u>94</u>	<u>\$ 906,693</u>	<u>70</u>

9.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民國94年9月30日本公司對關係人之其他應付款係代收子公司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與AMERICA ACTION CORP.之貸款，分別計\$138,052與\$126。

10. 保證及背書

(1) 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止，本公司為關係人向銀行借款而開立本票及擔保信用狀作為關係人借款之擔保，其金額如下：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AFY	\$ 2,124,330	\$ 1,392,460
大恩	200,000	200,000
AAI	98,420	135,920
ATS	-	33,980
	<u>\$ 2,422,750</u>	<u>\$ 1,762,360</u>

(2) 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本公司對金融機構之融資款項由彭君平先生提供信用擔保。

11. 本公司於民國94年2月16日出具聲明書承諾，ATS公司之DVD Player權利金如有受到權利商之追索而造成負債，其相關產生之負債將由本公司代為承擔。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4年及93年9月30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94年9月30日</u>	<u>93年9月30日</u>	<u>擔 保 用 途</u>
質押定期存款	\$ 3,701	\$ 3,654	外勞及發貨中心關稅保證
固定資產 - 土地、房屋及建築	127,961	128,777	短期借款、購料借款
出租資產 - 土地、房屋及建築	65,347	36,110	短期借款、購料借款
閒置資產 - 土地、房屋及建築	-	29,150	短期借款、購料借款
	<u>\$ 197,009</u>	<u>\$ 197,691</u>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 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購置網路系統設備款及電腦

硬體設備等合約，尚未支付金額約為\$32,214。

(二) 截至民國 94 年 9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請詳附註五

(二)10。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其他

(一) 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1.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u>94 年 9 月 30 日</u>		<u>93 年 9 月 30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2,697,962	\$2,697,962	\$1,346,067	\$1,346,067
短期投資	269,568	269,568	276,185	276,185
長期股權投資	3,679,563	3,683,559	2,894,181	2,894,181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1,541,486	1,541,486	1,099,199	1,099,199
應付公司債	597,061	597,061	318,909	318,909
應計退休金負債	68,250	90,413	56,132	68,100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u>94 年 9 月 30 日</u>		<u>93 年 9 月 30 日</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資 產</u>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 2,546	\$ 2,546	\$ -	\$ -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	-	-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應付費用、應付所得稅、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存入保證金等科目。
- (2)短期投資 - 有價證券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係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3)長期投資以公開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股票部分採權益法評價者，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股權淨值為估計公平價值；採成本法評價者，目前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本公司係以帳面價值為估計公平價值。
- (4)應付公司債屬可轉換公司債部份，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該等公司債業依約定賣回價格超過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行使買回權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利息費用並提列應付利息補償金。
- (5)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依據退休金精算報告(衡量日為民國 93 年及 92

年 12 月 31 日) 所列示之提撥狀況，並調整續後淨退休金成本、基金提撥數額及本公司直接支付退休金數估算之。

(6) 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市價，係假設本公司若依約定在報表日終止合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價金，一般均包括當期未結清合約之未實現損益。上列交易之公平市價係由金融機構依其對該交易未來預期之現金流量折現計算而得。

(7) 具有資產負債表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

	保 證	金 額
	94年9月30日	93年9月30日
被投資公司借款保證承諾	<u>\$ 2,422,750</u>	<u>\$ 1,762,360</u>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辦法」辦理，且僅對具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為之。其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被投資公司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損失與上列金額相等。

(二)非交易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民國94年及93年1月1日至9月30日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合約交易，有關交易揭露情形如下：

(1)合約金額或名目本金金額及信用風險：

	<u>94 年 9 月 30 日</u>		<u>93 年 9 月 30 日</u>	
	<u>合約金額</u>	<u>信用</u>	<u>合約金額</u>	<u>信用</u>
	<u>(名目本金)</u>	<u>風險</u>	<u>(名目本金)</u>	<u>風險</u>
預售遠期外匯合約	-	\$ -	-	\$ -
預購遠期外匯合約	USD\$100萬	-	-	-

上表列示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之合約，經考慮淨額交割總約定之互抵效果後正數之合計數，代表若交易對象違約，則本公司將產生之損失。但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預期對方不會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小。

(2)市場價格風險：

因本公司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均為避險性質，其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效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現金流量風險及未來現金需求之金額、期間、不確定性：

本公司民國94年9月30日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係為避險性質，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無籌資風險，亦無現金流量風險。

(4)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種類、目的及達成該目的之策略：

本公司訂定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能夠規避大部分市

場價格風險為目的。本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呈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

(5) 衍生性金融商品於財務報表上之表達方法：

遠期外匯合約所產生之應收及應付款項餘額互為抵減，其差額列為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民國 94 年及 93 年 9 月 30 日列於流動資產之餘額分別為 \$2,546 及 \$0，其於民國 94 年及 93 年 1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產生兌換(損)益分別為 \$ 9,105 及 (\$ 649)，列於損益表之營業外收支項下。

(三) 本公司民國 93 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重分類，俾與民國 94 年度前三季財務報表比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民國94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
0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9,000	\$ 10,000	5%	資金調度	\$ -	營業週轉	\$ -	-	\$ -	對單一對象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淨值20%。	融通合計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40%為限，本年度最高限額為\$1,883,618。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編號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0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	\$ 2,162,818	\$ 2,124,330	\$ -	45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兩倍為限，本期對外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9,418,092。
0	"	AMERICA ACTION INC.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99,540	98,420	-	2	
0	"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00,000	200,000	-	4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 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未		備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	
億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等	無	短期投資	-	\$ 188,340	-	\$ 164,332	
"	受益憑證	富邦如意基金等	"	"	-	105,000	-	105,236	
						293,340		<u>269,568</u>	
		減：備抵跌價損失				(23,772)			
						<u>\$ 269,568</u>			
"	普通股	ALMOND GARDEN CORP.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股權投資	28,956,713	2,603,066	100.00%	2,608,827	
"	"	ACTION ASIA LTD.	"	"	204,189,310	548,999	51.05%	547,234	
"	"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29,950,000	284,169	85.57%	284,169	
"	"	AMERICA ACTION INC.	"	"	56,000	116,091	100.00%	116,091	
"	"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5,381,000	14,963	35.40%	14,963	
"	"	菁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2,600,000	26,000	8.13%	26,000	
"	"	中華開發高科技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900,000	9,000	2.11%	9,000	
"	"	公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7,500,000	75,000	8.33%	75,000	
"	"	其他	"	"	-	2,275	-	2,275	
						<u>\$3,679,563</u>		<u>\$3,683,559</u>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有價證券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註3)		賣		出		未處分(損益)	單	位	數	金	額
					單位數(註1)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億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LMOND GARDEN CORP.(BVI)	長期投資	註1	註2	22,000,000	\$1,680,953	6,956,713	\$922,113	-	\$-	-	\$-	-	\$-	-	28,956,713				\$ 2,603,066

註1：係採現金增資方式。

註2：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買入金額中包含現金增資\$214,754、投資收益\$586,992以及累積換算調整數\$120,367。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本公司名稱	交易人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及帳款之比率(%)	備註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進貨	\$5,330,887	89	與應收帳款沖抵，不足時以電匯方式支付貨款	與一般供應商進貨價格相若	無重大異常情形	(\$1,214,358)	94	無
"	"	"	銷貨	107,862	2	沖抵應付帳款	與一般客戶銷貨價格相若	"	17,115	1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以下空白)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持有	有	持	股	比率*	本期被投資公司股利分派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被投資公司期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備註				
				股數(仟股)	比率(%)	帳	面	金	額	末	淨	值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股票	股利	現金	股利	備	註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ALMOND GARDEN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977,178	\$762,424	28,957	100	\$ 2,603,066	\$ 2,608,827	\$ 586,993	\$ 586,993	\$ -	\$ -							係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	ACTION ASIA LTD.	新加坡	從事控股及轉投資事務	396,890	396,890	204,189	51.05	548,999	547,234	(107,442)	(54,849)	-	37,560							註1
"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	從事投資事務	299,500	299,500	29,950	85.57	284,169	284,169	6,956	5,952	-	-							
"	AMERICA ACTION INC.	美國	電子資訊產品之銷售	182,134	182,134	56	100	116,091	116,091	7,543	7,543	-	-							
"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縣中壢市	薄膜液晶顯示器等應用產品之製造及銷售	69,740	69,740	5,381	35.40	14,963	14,963	(34,297)	(12,141)	-	-							
								<u>\$ 3,567,288</u>	<u>\$ 3,571,284</u>		<u>\$ 533,498</u>									

註1：係以匯率NTD：SGD=18.78：1換算。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本公司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ACTION ASIA LTD.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研發生產新型平板顯示器 件遊戲機系列配套件	\$ 42,780	\$ -	1,000,000	100.00%	\$ 30,974	(\$ 10,890)	(\$ 10,890)	係本公司 之子公司
"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馬來西亞	車載液晶電視等之製造及 銷售	116,217	116,217	13,200,000	100%	722,745	(89,808)	(89,808)	"
ALMOND GARDEN (HOLDING) CO.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 公司	香港	車載液晶顯示器及液晶顯 示器之銷售	970,379	738,255	148,833,410	100%	2,055,696	140,564	140,564	"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 公司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 公司	深圳	車用液晶顯示器、液晶顯 示器及可攜式DVD/LCD相 關的配套組合體	629,550	397,426	82,177,607	100%	1,190,551	443,345	443,345	"
"	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	深圳	車載液晶電視等之製造及 銷售	132,720	132,720	33,415,203	100%	220,073	559	559	"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車載液晶電視等之製造及 銷售	327,818	327,818	82,004,000	98.8%	207,266	6,487	6,409	"
									<u>\$ 490,257</u>	<u>\$ 490,179</u>	

2. 被投資公司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予他人：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情形：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稱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1)
1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不得超 過各子公司當期 淨值為限。	\$1,470,330	\$1,374,895	\$ -	29.20	\$ 4,113,315
2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63,042	62,947	-	1.34	2,380,832
3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之 轉投資公司	"	215,670	215,345	-	4.57	419,521

註1：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各子公司當期淨值兩倍為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比 率 (%)	市	未
					股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ALMOND GARDEN CORP.	普通股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48,833,410	\$ 2,055,696	100%	\$	2,055,696
ACTION ASIA LTD.	"	ACTION INDUSTRIES (M) SDN. BHD.	"	"	13,200,000	722,745	100%		722,745
"	"	上海馬新憶科技有限公司	"	"	101,280	220,779	100%		220,779
"	"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	"	1,000,000	30,974	100%		30,974
"	"	ASD ELECTRONICS LIMITED	"	"	255,000	10,381	51%		10,381
"	"	ACTION SINGAPORE Pte. Ltd.	"	"	38	(183)	100%	(183)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AST)	"	"	82,004,000	207,266	98.8%		207,266
"	"	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ASE)	"	"	33,415,203	220,073	100%		220,073
"	"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ATS)	"	"	82,177,607	1,190,551	100%		1,190,551
大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	瑞智精密股份有限公司等	無	短期投資	-	268,166	-		248,357
"	受益憑證	盛華保證100基金	"	"	-	5,000	-		4,982
"	普通股	復華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長期投資	1,200,000	12,000	24.00%		12,000
"	"	精達先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1,463	6,454	7.18%		6,454
戰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等	"	短期投資	-	538	-		377
"	"	香港上華(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間接轉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99,999	(2,683)	100.00%	(2,683)
"	"	新電財務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無	"	200,000	2,000	11.76%		2,000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有價證券之公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註3)		賣		出期		未		
				單位	數	金	額	單位	數	金	額	單位	數		金	額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ATS)	長期投資	註1	註2	-		\$1,129,302	-		\$751,786	-		(\$ 690,537)	\$ -	\$ -	\$ 1,190,551

註1：係採現金增資方式。

註2：係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註3：買入金額中含現金增資\$214,754；投資收益\$443,345以及累積換算調整數\$93,687。

註4：係ATS發放現金股利。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長期股權投資、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本公司資訊。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金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	憶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憶聲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轉投資公司	\$ 138,052	-	\$ -	-	\$ 138,052	\$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	期初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	期末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自台灣匯出	自台灣匯出	匯出	匯回	自台灣匯出	自台灣匯出				
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為車載液晶電視等之製造及銷售，可降低本公司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 132,720 (美金 4,000千元)	透過100%持有之ALMOND GARDEN CORP.持有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100%之股權再投資大陸公司	\$ 132,720 (美金4,000千元)	\$ -	\$ -	\$ -	\$ 132,720 (美金4,000千元)	100%	\$ 559	\$ 220,073	\$ -	
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為車用液晶顯示器等之製造及銷售，可降低本公司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331,800 (美金10,000千元)	"	327,818 (美金9,880千元)	-	-	-	327,818 (美金9,881千元)	98.8%	6,409	207,266	-	
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為車用液晶顯示器、液晶顯示器及可攜式DVD/LCD相關的配套組合體之降低本公司生產成本，提高市場競爭力	629,550 (港幣147,160千元)	"	397,426 (港幣92,900千元)	232,124 (港幣54,260千元)	-	-	629,550 (港幣147,160千元)	100%	443,338	1,190,551	-	
上海馬新憶科技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為數位電視機、數位錄放設備等之製造及銷售	199,080 (美金6,000千元)	透過持股51.05%之ACTION ASIA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99,905 (美金3,011千元)	-	-	-	99,905 (美金3,011千元)	51.05%	13	112,708	-	
亞憶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發生產新型平板顯示器件遊戲機系列配套件	42,780 (港幣10,000千元)	"	-	-	-	-	-	51.05%	(5,559)	15,812	-	

註1：本期認列損益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核閱之財務報表評價。

註2：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ALMOND GARDEN CORP.持有香港華憶(集團)有限公司再轉投資深圳憶聲電子有限公司、華憶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上海華憶科技有限公司，其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應收(付)款餘額，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本公司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淨值*40%
\$ 1,189,993 (港幣 147,160仟元) (美金 16,891仟元)	\$ 1,207,584 (港幣 50,072仟元) (美金 29,939仟元)	1,883,618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期中報表得不揭露部門別財務資訊，故不適用。

(以下空白)